

#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文件

厦南洋校〔2022〕36号

---

##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 关于调整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的通知

各院、部、处、室、中心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对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进行调整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### 一、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

主任：鲁晓芹

副主任：蓝德森

成员：吴香珍、陈雪红、李建清、林伟杰、陈龙木、项义芳、王五虎、吴艺强、陈岳声、张苏功、陈凌翔（法律顾问）、王佳莹（法律顾问）、吕晓春（学生代表）、黄珊珊（学生代表）

委员会下设学生申诉处理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质量办

主任：陈雪红

副主任：吴香珍

成员：吕友义、向珍、王佳莹（法律顾问）、聂云兰、

吴思思

主要职责：

1. 受理学生的申诉；
2. 对学校作出处理的事实、理由和依据进行复查；
3. 对学生申诉提出的申诉理由、证据等进行调查、核实；
4. 在规定时间内，根据调查结果作出复查结论并书面通知申诉学生；
5. 对需改变处分决定的，由学校学生申诉委员会研究决定。

厦门南洋职业学院

2022年4月7日